

附件3:

武汉理工大学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资格审核汇总表

请用A3纸打印

学院名称(盖章):

学院经办人签字:

分委员会主席签字:

年 月 日

序号	职工号	姓名	性别	出生日期	最后学位	职称	人事所在部门	申请资格所属学科门类	申请资格所属学院	所属一级学科名称	是否初次申请	是否主学科	必备条件1-近5年学术成果 (仅填满足条件项)				必备条件2-近5年科研条件 (仅填满足条件项)				选择条件满足情况			申请人签字	分委员会表决结果		备注 (双一流团队等)		
													A区论文篇数	高级别科研奖励来源、数量及排名(获奖级别不够或排名无效不计入)	副省级及以上主要领导批示成果数(工学、理学除外)	主编国家级规划教材数	主持新立项符合条件的纵向项目数(注明项目级别与数量)	主持单项科研到账额/累计科研到账额	主持单项专利交易额/累计专利交易额	主持单项专利作价入股/累计专利作价入股	所满足条件序号(用逗号隔开)	选择条件1完成情况	选择条件2完成情况		得票数/参会人数/总人数	审核结论编号			
1	9378	袁景凌	女	1975/11/17	博士	教授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	工学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	否	是	4A					国家科技部-国家支撑计划项目子课题1项					2, 5	账上经费55万	已转化的国家授权专利1项		12/12/13	B3	
2	551	陈先桥	男	1961/11/21	博士	教授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	工学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	否	是	3A					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1项					1, 2	累计科研经费302万	账上经费224万		12/12/13	B1	

注: 1、所有申请人无论是否通过都应汇总在此表中, 且含跨学科申请者。

2、表中仅统计满足条件的成果。

3、审核结论编号为: A1-初次申请通过者, 满足正常申请条件; A2-初次申请通过者, 满足备案审核条件(第十一至第十五条); B1-恢复资格申请通过者, 满足正常申请条件; B2-恢复资格申请通过者, 满足备案审核条件(第十一至第十五条); B3-原在岗导师通过者, 满足正常申请条件; B4-原在岗导师通过者, 满足备案审核条件(第十一至第十五条); C-未通过者, 满足条件但分委员会未通过; D-不满足条件的申请者。